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中期報告

2012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簡明綜合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9
補充資料	4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亞南先生(主席)
王亞華先生(副主席)
王亞榆先生
王亞揚先生
蔡慧生先生
王明澈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良輝先生
*MH, FCCA, FCPA(Practising),
ACA, CTA (HK), FHKIoD*
張華峰先生，*太平紳士*
楊孫西博士，*金紫荆星章，
銀紫荆星章，太平紳士*

審核委員會

丁良輝先生
張華峰先生
楊孫西博士

薪酬委員會

王亞南先生
丁良輝先生
張華峰先生
楊孫西博士

提名委員會

王亞南先生
丁良輝先生
張華峰先生
楊孫西博士

公司秘書

陳詩敏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定代表

王亞南先生
王亞華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三菱東京UFJ銀行
比利時聯合銀行香港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許林律師行

中國法律：
福建協力人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十二樓1201-03室
電話：(852) 2570 8128
傳真：(852) 2510 0991
網頁：<http://www.tongda.com>
電郵(投資者關係)：
ir@tongda.com.hk

上市資料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主板)
股份簡稱：通達
股份代號：698
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
福利商業中心18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業務及財務回顧

作為全球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精密結構件領先供應商，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集團」）憑藉核心模內鑲件注塑（「IML」）技術繼續保持其主流手機、手提電腦及電器用品的外觀結構件的首選夥伴地位。縱然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全球經濟低迷、中國經濟增速放緩及勞動力成本持續上升，本集團仍能保持穩固發展，在銷售、毛利、期內溢利各方面均錄得增長。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之整體收入增加約9.2%至1,397.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約為1,279.9百萬港元。由於本集團專注發展高利潤產品，因此毛利較去年同期的238.4百萬港元增加29.6%至308.9百萬港元。整體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18.6%上升至22.1%而所有分類部門的毛利率亦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13.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02.1百萬港元上升11.0%。整體淨利率維持約8.1%（去年同期為8.0%）。

其他收入和收益淨額較去年同期下跌約3.6百萬港元，主要因為人民幣升值幅度放緩因而減少匯兌收益。此外，宣傳及推廣相關開支增加亦令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3.7百萬港元。由於國內工資水平提升及研發費用增加，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的70.6百萬港元增加至95.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融資成本與去年相近，約佔總銷售額1.9%。

一、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本期間，按營業額計算(於計算非控股股東權益前)之利潤率由8.1%增加至9.3%。透過實施精細化管理嚴格控制成本，加上擁有核心技術的優勢，本集團能持續優化其產品組合並實現利潤率提升。

二、營運分類資料

a. 電器配件部門

電器配件部門分為手機、手提電腦及電器用品三項分部業務。本期間，整體部門收入增長9.7%至約1,146.9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為1,045.3百萬港元)。手機和手提電腦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分別增長34.3%和40.8%，然而電器用品業務的營業額則較去年同期下降30.2%。

i. 手機

受惠於智能手機市場持續發展，手機業務繼續成為集團主要增長動力。此業務的銷售額達608.9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之453.4百萬港元增長34.3%。於本期間，本集團智能手機玻璃及IML觸控螢幕、不導電真空電鍍(NCVM)外殼以及精密塑膠內嵌結構件等高增值產品深受客戶歡迎，帶動相關銷售大幅上升。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手機外殼整合的開發能力，以深化與各核心客戶的合作關係。

二、營運分類資料(續)

a. 電器配件部門(續)

ii. 電器用品

中國在金融海嘯後推出大規模的刺激經濟方案，當中家電行業受惠於政府補助政策(包括「以舊換新」及「家電下鄉」)因而錄得快速增長。惟有關政策已逐步取消，加上房地產市場的調控措施使國內白色家電銷售在2012年上半年大受打擊，本集團電器用品業務的銷售較去年同期的416.3百萬港元減少30.2%至290.7百萬港元。

儘管如此，由於節能環保、家用電器智能化和時尚化已成為家電行業的發展趨勢，本集團相信業務可維持穩定發展。本集團會持續加強新工藝和新材料的應用研究，為客戶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外觀裝飾件和功能結構件。同時，亦會向多元化產品應用進行可行性研究，進一步擴大電器用品業務的客戶群。

二、營運分類資料(續)

a. 電器配件部門(續)

iii. 手提電腦

於本期間，手提電腦業務錄得強勁增長，銷售收入達247.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75.6百萬港元上升40.8%。由於本集團掌握多種外殼表面處理技術和擁有處理不同裝飾材料的能力，包括IML、IMD、金屬質材和嵌件成型等技術，得到一眾長期客戶如聯想、戴爾、惠普、東芝、華碩、宏碁、廣達和仁寶等的認同和支持。由於金屬表面處理將會是手提電腦外蓋和配件產品的重點趨勢，從去年開始，本集團開發了多種金屬質材和不同質感的手提電腦外殼，如金屬拉絲、衝壓紋理質感複合質材以及超薄電腦外殼，更於2012英特爾信息技術峰會(IDF 2012)上超級電腦本展區內展出。集團會繼續開發新產品，以滿足客戶的不同需要，使有關業務能穩步增長。

b. 五金部件部門

於本期間，該部門銷售收入為181.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85.6百萬港元減少2.3%。本集團從去年開始著手調整該部門的發展策略，持續淘汰低毛利率的產品，專注生產具有不同表面效果的鋁部件和精密金屬結構件等。雖然該部門的銷售收入下跌，但受惠於原材料價格下調和產品組合優化，此業務的毛利率及分類業績均有所提升。本集團相信通過技術創新及更有效利用資源，五金部件部門將取得新的發展機遇。

二、營運分類資料(續)

c. 通訊設備及其他業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通訊設備部門仍專注於生產數位衛星電視接收機及機頂盒。儘管受歐美債務危機影響，但由於主客戶群來自中東，加上倫敦奧運效應，銷售自去年同期的49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69.7百萬港元，增長率達42.2%。

d.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類產品佔總銷售收入比重及與上年同期之比較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電器配件部門	82%	82%
<i>i. 手機</i>	44%	35%
<i>ii. 電器用品</i>	20%	33%
<i>iii. 手提電腦</i>	18%	14%
五金部件部門	13%	14%
通訊設備及其他業務	5%	4%

三、前景

回顧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由於歐洲債務危機加劇，美國經濟復甦緩慢，內地經濟表現亦受外圍因素影響而開始放緩，環球經濟面對更多不明朗因素，使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將貫徹審慎理財原則及積極鞏固營運實力，在嚴峻市場環境下繼續強化業務根基，推動企業持續穩步發展。

本集團會繼續專注於為全球消費類電子產品中三大類產品—手機、手提電腦、電器用品提供外殼和精密結構件。為迎合市場趨勢，本集團的手機外殼會朝著超薄型、功能化部件的方向發展。手提電腦方面，金屬覆膜和其他金屬效果將會是新研發重點。此外，集團會致力把IML的核心技術推廣到其他電腦相關產品的應用層面，例如流動硬盤和滑鼠外殼等。電器用品方面，智能化將會是未來的發展方向，與之相適應的《智慧家用電器的智慧化技術通則》國家標準於今年7月1日起在國內正式實施，而「家電智慧控制」亦經已列入「十二五」期間的重點領域應用示範工程。本集團預期，電器用品（如電飯煲、空調和洗衣機）外殼將跟隨手機及手提電腦外殼的發展趨勢，向結構件功能化方向發展（如觸控式螢幕應用），故此本集團會善用現有技術優勢以抓緊有關發展所帶來的機遇。

為了應對市場挑戰和謀劃穩健發展，本集團一直重視和支持技術改進和創新，致力加強新技術、新材料、新工藝的應用及研究開發。透過技術創新及綜合工藝的整合，不斷提高產品的附加值，加上集團一貫引以為傲的快速應變能力，為客戶提供一站式配套和服務，以實現可持續增長。

三、前景(續)

管理層對於未來業務發展及增長保持樂觀，本集團將會充份利用現有資源，持續強化核心業務，並積極把握合適機遇以加速業務拓展，竭力為股東及員工帶來更大的回報。

四、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3,840.7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38.6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為703.4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6.4百萬港元)以及總權益為2,016.3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5.1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已抵押存款結存維持約301.6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1.2百萬港元)，當中約106.5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4百萬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資產負債比率(債項淨額／總權益的比例)為13.0%(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556.5百萬港元，其中約430.2百萬港元以浮動利率計息及其餘額約126.3百萬港元以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將位於香港帳面值約37.5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2百萬港元)之租賃樓宇作為其中一筆220百萬港元的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五、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之業務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作為交易貨幣。本集團約96%(去年同期：71%)之買賣以人民幣結算，而其餘買賣則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結算。由於買賣所產生之外匯風險可互相抵銷，故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輕微。本集團之政策為繼續以相同貨幣維持其買賣結餘。雖然預期人民幣升值減慢，本集團仍然會維持一貫以港元借款水平相對高於人民幣借款水平，以減低由此可能出現之外匯風險。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4	1,397,945	1,279,880
銷售成本		(1,089,072)	(1,041,522)
毛利		308,873	238,35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2,834	16,448
銷售及分銷成本		(43,399)	(29,704)
行政開支		(95,868)	(70,575)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511)	(7,656)
財務費用		(26,476)	(22,31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918	712
除稅前溢利	5	156,371	125,271
所得稅開支	6	(26,913)	(21,271)
期內溢利		129,458	104,00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3,332	102,118
非控股股東權益		16,126	1,882
		129,458	104,0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 基本		2.42 港仙	2.19 港仙
— 攤薄		2.41 港仙	2.13 港仙

股息詳情於附註7內披露。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29,458	104,000
其他全面收益		
重估收益	685	5,524
所得稅影響	(113)	(911)
	572	4,613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18,990	26,229
— 聯營公司	371	65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19,933	31,50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49,391	135,50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2,187	131,990
非控股股東權益	17,204	3,511
	149,391	135,50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143,483	1,077,552
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項		34,049	34,026
一項投資物業	10	51,852	50,976
商譽		22,751	22,751
預付款項		64,192	59,14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6,492	46,986
長期按金		51,007	32,040
遞延稅項資產		3,703	3,703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17,529	1,327,175
流動資產			
存貨	11	836,829	672,87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1,147,576	1,303,8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35,035	118,823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995	4,550
可收回稅項		1,158	132
已抵押存款		106,512	57,400
現金及現金等值		195,103	253,784
流動資產總額		2,423,208	2,411,45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946,324	857,21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14,233	122,831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54	54
應付稅項		162,788	162,332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496,440	402,639
流動負債總額		1,719,839	1,545,074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703,369	866,38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20,898	2,193,558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借款	14	60,035	236,911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7,331	7,331
遞延稅項負債		37,228	34,17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4,594	278,418
資產淨值		2,016,304	1,915,140
股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46,833	46,783
儲備		1,897,899	1,811,464
非控股股東權益		1,944,732	1,858,247
		71,572	56,893
股權總數		2,016,304	1,915,14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 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6,783	636,109	22,045	16,092	22,543	48,779	287	156,210	909,399	1,858,247	56,893	1,915,140
期內溢利	-	-	-	-	-	-	-	-	113,332	113,332	16,126	129,458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稅後淨額	-	-	-	-	572	-	-	-	-	572	-	572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	-	18,283	-	18,283	1,078	19,36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572	-	-	18,283	113,332	132,187	17,204	149,391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股息											(2,525)	(2,525)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附註15(m))	50	1,403	(322)	-	-	-	-	-	-	1,131	-	1,131
已宣派及派付二零一一年 末期股息(附註7)	-	-	-	-	-	-	-	-	(46,833)	(46,833)	-	(46,833)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46,833	637,512	21,723	16,092	23,115	48,779	287	174,493	975,898	1,944,732	71,572	2,016,304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份	購股權	認股權		資產重		資本		匯兌波動		非控股	
	股本	溢價賬	儲備	資本儲備	證儲備	估儲備	法定儲備	贖回儲備	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股東權益	股權總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6,049	613,649	23,212	16,092	1,180	17,612	22,697	287	101,937	773,281	1,615,996	46,537	1,662,533
期內溢利	—	—	—	—	—	—	—	—	—	102,118	102,118	1,882	104,00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稅後淨額	—	—	—	—	—	4,613	—	—	—	—	4,613	—	4,613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	—	—	25,259	—	25,259	1,629	26,88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613	—	—	25,259	102,118	131,990	3,511	135,501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15(i))	190	6,254	(1,167)	—	—	—	—	—	—	—	5,277	—	5,277
行使認股權證(附註15(ii))	544	16,206	—	—	(430)	—	—	—	—	—	16,320	—	16,320
宣派及派付二零一零年 末期股息(附註7)	—	—	—	—	—	—	—	—	—	(56,109)	(56,109)	—	(56,10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6,783	636,109	22,045	16,092	750	22,225	22,697	287	127,196	819,290	1,713,474	50,048	1,763,5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259,359	67,50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92,790)	(98,50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31,302)	(16,860)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淨額	(64,733)	(47,86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253,784	183,698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6,052	4,240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95,103	140,076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存之分析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之 現金及現金等值	195,103	140,07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投資控股。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電器產品配件、其他電子產品及五金產品。期內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應結合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3. 會計政策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乃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下列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 及剔除首次採納的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披露—金融資產之轉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遞延稅項：變現相關資產

除下文進一步解釋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的影響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修訂本」）闡明以公允價值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修訂本引入可推翻推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應以其賬面值藉出售而可收回的基準而釐定。此外，該等修訂納入以往在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所得稅—重估非折舊資產的收回之規定，即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重估模式計量之非折舊資產遞延稅項，應以出售基礎計量。

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擁有一項投資物業。於中國內地，出售投資物業及出售擁有投資物業實體之稅務影響或有不同之處。根據本公司之業務模式，擁有投資物業之實體可透過使用物業而收回價值，在此基準上出售之假定已被推翻。因此，本公司繼續按照中國內地投資物業可透過使用收回價值之基準確認遞延稅項。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未生效之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4. 經營分類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根據旗下產品及服務而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類：

- (a) 電器配件分類，製造電器產品配件，包括手機、手提電腦及其他電器用品產品；
- (b) 五金部件分類，提供電器及電子用品的其他五金部件；及
- (c) 通訊設備及其他業務分類，包括提供電子部件及買賣電器用品，本集團的管理服務業務及企業收支項目。

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開監控其經營分類之業績。分類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類溢利／(虧損)進行評估，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量方法一致，惟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財務費用、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分類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乃作為同一組別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乃作為同一組別管理。

部門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按當前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的售價進行交易。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器配件 千港元	五金部件 千港元	通訊設備 及其他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間客戶	1,146,869	181,308	69,768	-	1,397,945
部門間銷售	15,378	29,173	-	(44,551)	-
總計	1,162,247	210,481	69,768	(44,551)	1,397,945
折舊及攤銷前之分類業績	228,977	21,396	(1,356)	-	249,017
折舊	(59,108)	(6,751)	(2,123)	-	(67,982)
攤銷	(357)	(784)	(40)	-	(1,181)
分類業績	169,512	13,861	(3,519)	-	179,854
未分配收入					12,83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0,759)
財務費用					(26,47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918
除稅前溢利					156,371
所得稅開支					(26,913)
期內溢利					129,458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器配件 千港元	五金部件 千港元	通訊設備 及其他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間客戶	1,045,262	185,642	48,976	-	1,279,880
部門間銷售	4,235	7,442	4,599	(16,276)	-
總計	1,049,497	193,084	53,575	(16,276)	1,279,880
折舊及攤銷前之分類業績	186,886	17,164	(4,046)	-	200,004
折舊	(48,767)	(6,115)	(1,533)	-	(56,415)
攤銷	(344)	(711)	(38)	-	(1,093)
分類業績	137,775	10,338	(5,617)	-	142,496
未分配收入					16,44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073)
財務費用					(22,31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712
除稅前溢利					125,271
所得稅開支					(21,271)
期內溢利					104,000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電器配件 千港元	五金部件 千港元	通訊設備 及其他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973,689	400,145	91,183	3,465,017
未分配資產				375,720
總資產				3,840,737
分類負債	902,661	112,303	52,978	1,067,942
未分配負債				756,491
總負債				1,824,433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電器配件 千港元	五金部件 千港元	通訊設備 及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881,732	377,217	94,927	3,353,876
未分配資產				384,756
總資產				3,738,632
分類負債	837,945	90,566	58,923	987,434
未分配負債				836,058
總負債				1,823,492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按地區分類之未經審核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東南亞		中東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間客戶	1,239,477	1,176,363	35,796	7,095	48,837	25,092	73,835	71,330	1,397,945	1,279,880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234,018	78,757
客戶B	146,504	138,727
	380,522	217,484

上述收入包括一組實體的銷售，該實體乃受各客戶共同控制。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397	382
預付款項攤銷	784	7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982	56,41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611	5,37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119)	(106)
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	1,134
存貨變現損失準備	6,000	2,976
外匯差額淨額	(7,277)	(13,3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36	(57)
一項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247)	(1,665)
利息收入	(791)	(403)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一年：16.5%）計算。本集團在其他國家經營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所須繳納之稅項，乃按各有關國家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根據當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所有企業所得稅率統一為25%。

福建省石獅市通達電器有限公司及通達（廈門）科技有限公司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可按優惠稅率15%納稅。

6. 所得稅(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現時－香港		
期內稅項支出	25	12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62)
	25	65
現時－其他地區		
期內稅項支出	23,690	18,84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
	23,690	18,853
遞延	3,198	2,353
期內總稅項開支	26,913	21,271

分佔聯營公司應佔稅項金額17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86,000港元)乃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7.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期內派發之股息：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 (二零一一年：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之末期 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及0.2港仙)	46,833	56,109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佈及批准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8港仙(二零一一年：0.7港仙)，總計37,466,400港元(二零一一年：32,748,100港元)。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表進行計算：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盈利：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13,332,000	102,118,000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681,129,670	4,668,141,989
潛在的普通股攤薄影響：		
購股權	16,204,446	91,321,429
認股權證	-	26,785,714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697,334,116	4,786,249,132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25,74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73,239,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出售賬面值約為37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289,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約為24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346,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香港之租賃樓宇經由一家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重估，其公開市值為37,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200,000港元)。產生之重估盈餘68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5,524,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入資產重估儲備。因重估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11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911,000港元)已自資產重估儲備扣除。

10. 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上海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重估，在公開市場現行使用值為51,85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976,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已確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24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665,000港元)及匯兌調整62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061,000港元)。

根據經營租約，投資物業租賃予本公司一名董事所控制之關連公司，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該等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6內。

11. 存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料	388,383	221,802
在製品	142,697	112,453
製成品	305,749	338,621
	836,829	672,876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75,43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1,376,000港元)之模
具被計入製成品。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021,187	1,183,844
減值撥備	(31,765)	(31,195)
	989,422	1,152,649
應收票據	158,154	151,243
	1,147,576	1,303,892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本集團之一般政策為容許三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及過去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可享有更長之信貸期，以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本集團致力對拖欠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款項。基於前述理由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涉及眾多不同顧客，故此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為不附息。

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957,166	1,131,887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174,308	165,634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13,085	6,283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2,192	1,220
超過一年	32,590	30,063
	1,179,341	1,335,087
減值撥備	(31,765)	(31,195)
	1,147,576	1,303,892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605,002	678,602
應付票據	341,322	178,616
	946,324	857,218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付息且一般於60至90日內結清。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637,807	655,123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254,549	164,989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23,494	7,479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4,479	13,584
超過一年	25,995	16,043
	946,324	857,218

14.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總計約303,54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282,979,000港元)及於本期間籌集新銀行及其他貸款約217,48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00,631,000港元)。所有借貸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五年內償還。

14.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此外，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須受若干財務契諾所規限。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能滿足一筆為210,00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之財務契諾，即本集團整體已抵押存款限制於60,000,000港元。故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該銀行貸款金額為150,000,000港元之非流動部分於技術上重新分類至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本集團已向銀行取得上述銀行貸款之財務契諾之豁免。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20,000,000,000	200,000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604,900,000	46,049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附註 i)	19,000,000	190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附註 ii)	54,400,000	54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678,300,000	46,783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附註 iii)	5,000,000	5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4,683,300,000	46,833

15. 股本(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00,000股、5,000,000股及6,000,000股購股權所帶有的認購權已分別按每股0.315港元、每股0.280港元及每股0.2262港元之認購價行使，導致發行1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未計開支)為5,277,000港元。1,167,000港元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ii) 54,4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已因本公司認股權證獲行使以現金按每股0.30港元之認購價發行，總現金代價(未計開支)為16,320,000港元。430,000港元於認股權證獲行使後由認股權證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iii)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00,000份購股權所帶有的認購權已按每股0.2262港元之認購價行使，導致發行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未計開支)為1,131,000港元。322,000港元款項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16.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予第三方及轉租廠房及員工宿舍予一間聯營公司(附註10)，經協商後，租賃期限為十年。該等租約之條款一般要求租戶付出保證按金及定期根據當時之市況調整租金。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可於以下年度收取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4,098	3,622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93	1,220
	7,091	4,842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土地使用權，經協商後，租賃期為五十年。此外，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租賃期超過五年。

16. 經營租賃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以下年度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7,377	11,338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240	12,620
五年後	18,783	20,063
	38,400	44,021

17. 承擔

除上述附註16(b)詳列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計有下列已簽約但未予撥備之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1,032	33,819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為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提供公司擔保而擁有或然負債，已動用之銀行信貸金額約為79,65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2,024,000港元)。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完結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9.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於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列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有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技術顧問費用	(i)	300	300
銷售產品	(ii)	805	1,602
購買原材料及製成品	(iii)	806	378
租金收入	(iv)	691	665
股息收入		—	1,500
本公司董事控制之			
關連公司：			
銷售產品	(ii)	—	55
購買原材	(iii)	—	11
租金收入	(v)	1,481	1,427

19. 關連人士交易（續）

(a) （續）

附註：

- (i) 技術顧問費用為每月5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0,000港元)，乃本集團就提供技術支援向一間聯營公司收取。
- (ii) 向聯營公司及一間關連公司進行出售之條款，與給予本集團非關連客戶者相若。
- (iii) 向聯營公司及一間關連公司進行購買之條款，與給予本集團非關連供應商者相若。
- (iv)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租金收入，乃指分租本集團於中國深圳之廠房及員工宿舍之租金。
- (v) 向本公司一名董事所控制之關連公司收取之租金收入為每月人民幣200,000元。

上文第(v)點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之持續性關連交易。

20.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行。

補充資料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8港仙(二零一一年:0.7港仙)。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或前後派付予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截至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如欲享有獲派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定義)之股本中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續)

董事姓名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制 法團持有之 股份數量、 身份及 權益性質	附註	總額	本公司之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王亞南先生	130,010,000	2,296,490,000	1,2	2,426,500,000	51.81
王亞華先生	19,920,000	2,000,490,000	1	2,020,410,000	43.14
王亞榆先生	25,160,000	2,000,490,000	1	2,025,650,000	43.25
王亞揚先生	32,000,000	2,000,490,000	1	2,032,490,000	43.40
蔡慧生先生	19,750,000	78,750,000	3	98,500,000	2.10
楊孫西博士	2,500,000	—		2,500,000	0.05

附註：

- 2,000,490,000股股份由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持有，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乃由王亞南先生、王亞華先生、王亞榆先生及王亞揚先生各自實益擁有25%。
- 296,000,000股股份由E-Growth Resources Limited (“E-Growth”)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亞南先生實益擁有。
- 該等股份由Faye Limited持有，Faye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蔡慧生先生持有及實益擁有。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以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有關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報酬。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全體執行董事及任何全職僱員及任何將會或曾經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供應商、諮詢人或顧問。

購股權計劃(續)

期內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表：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授出 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於本期 間授出	於本期間 行使				
董事							
王亞南先生	59,300,000	—	—	59,300,000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五日 及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及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586, 0.315, 0.2262 及 0.28
王亞華先生	59,300,000	—	—	59,300,000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五日 及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及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586, 0.315, 0.2262 及 0.28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授出 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於本期 間授出	於本期間 行使				
董事(續)							
王亞榆先生	59,300,000	—	—	59,300,000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五日 及二零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及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586, 0.315, 0.2262 及 0.28
王亞揚先生	59,300,000	—	—	59,300,000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五日 及二零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及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586, 0.315, 0.2262 及 0.28
蔡慧生先生	10,000,000	—	—	10,000,000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六日、 及二零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及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315 及 0.28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授出 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於本期 間授出	於本期 間行使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董事(續)							
王明澈先生	16,000,000	—	—	16,000,000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五日 及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及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2262及 0.28
丁良輝先生	8,450,000	—	2,500,000	5,950,000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五日 及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及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586、 0.315、 0.2262及 0.28
張華峰先生、 太平紳士	8,450,000	—	2,500,000	5,950,000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五日 及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及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586、 0.315、 0.2262及 0.28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授出 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於本期 間授出	於本期間 行使				
董事(續)							
楊孫西博士， 金紫荊星章，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3,950,000	—	—	3,950,000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六日 及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及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315及 0.28
其他僱員							
合共	25,500,000	—	—	25,500,000	二零零七年 三月九日、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六日 及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0.485, 0.315及 0.28
	309,550,000	—	5,000,000	304,550,000			

* 購股權之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間開始。

** 購股權之行使價於進行供股事項或紅利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時可予以調整。

期內獲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0.35港元。

於通過本中期財務報表之日期，本公司於新計劃項下有304,55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6.50%。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之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 百分比
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1	直接實益擁有	2,000,490,000	42.72
E-Growth	2	直接實益擁有	296,000,000	6.32

1. 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之已發行股本由王氏四兄弟各自持有及實益擁有 25%。

2. E-Growth 之已發行股本由王亞南先生持有及實益擁有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主要股東在本公司股份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336 條規定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贖回及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聯交所已提升載列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守則」)，而修訂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修訂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偏離外，本公司已分別於(i)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ii)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遵守前守則及修訂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王亞南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職務。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一致之領導，及更有效策劃及推行長遠商業策略。在具體情況下，現有架構被認為最恰當。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張華峰先生及楊孫西博士組成。丁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中所載之建議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相符。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會計及財務建議，並監察及確保外部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有關審核事項。此外，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曾於期內舉行之會議上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監控，並曾於提呈董事會審批前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董事會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亞南先生、王亞華先生、王亞榆先生、王亞揚先生、蔡慧生先生及王明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及太平紳士楊孫西博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亞南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